

心结

蜜蜂和玫瑰花

文 | 飞鱼



玫瑰花枯萎了，蜜蜂仍拼命吮吸，因为它以前从这朵花上吮吸过甜蜜。但是，现在在这朵花上，蜜蜂吮吸的是毒汁。蜜蜂知道这一点，因为毒汁苦涩，与以前的味道是天壤之别。于是，蜜蜂气愤不过，它吸一口就抬起头来向整个世界抱怨，为什么味道变了？！

终于有一天，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蜜蜂振动翅膀，飞高了一点。这时，它发现，枯萎的玫瑰花周围，处处是鲜花。

心理分析：

这是关于爱情的寓言，是一位年轻的语文老师真实感悟。

有一段时间，她失恋了，很痛苦，一直想约我聊聊，希望我的心理学知识能给她一些帮助。我们一直约时间，但快两个月过去了，两人的时间总不能碰巧凑在一起。最后一次约她，她说：“谢谢！不用了，我想明白了。”原来，她刚从九寨沟回来。失恋的痛苦仍在纠缠她，让她神情恍惚，不能享受九寨沟的美丽。不经意的时候，她留意到一只小蜜蜂正在一朵鲜花上采蜜。那一刹那，她脑子里电闪雷鸣般地出现了一句话：“枯萎的鲜花上，蜜蜂只能吮吸到毒汁。”

当然，大自然中的小蜜蜂不会这么做，只有人类才这么傻，她这句话里的蜜蜂当然指她自己。这一刹那，她顿悟出了放弃的道理。以前，她想让我帮她走出来，但翅膀其实就长在她自己身上，她想飞就能飞。

放弃并不容易，爱情中的放弃尤其令人痛苦。因为，爱情是对我们幼小时候的亲子关系复制的复制。我们多多少少都曾体验过被爸爸妈妈否定的痛苦和恐惧，所以，当爱情这个亲子关系的复制品再一次让我们体验这种痛苦和恐惧时，我们的情绪很容易变得非常糟糕。不过，爱情和亲子关系相比，有一个巨大的差别：小时候，我们无能为力，一切都是父母说了算；但现在，我们长大了，我们有力量自己去选择自己的命运。所以，无论你多么在乎一次爱情，如果另一个人坚决要离开你，请尊重他的选择。并且，还要记得，你不再是童年，只能听凭痛苦的折磨。你已成人，你有一双强有力的翅膀，你完全可以飞出一个已经变成毒药的关系。

故事

轮回

文 | 走走



1800年，巴黎·16岁

你披散着一头卷曲的长发，穿着宽大的灯笼短裤，戴着挂有披巾的扁平狭边草帽，骑着自行车朝我驶来。披巾随风飘动，你看上去那么自由自在。你看到我在看你。你把脚支在了地上，支在了塞夫尔街上。

“我好像见过你，你叫什么？”这是我对你说的第一句话。你微笑了，光照在你头发上，我想抚摸它。你告诉我，你在Oiseau修道院学习。这个修道院十分有名，就在塞夫尔街和荣军院大街交汇处。它的第一位主人是著名的雕刻家毕加尔，他让人在那里建了一个巨大的鸟笼。

“大革命时期，那里被用作监狱。”你再次微笑了，这次我发现，你露出的门齿有小小的缺口。你说我说的话真有趣。其实我唯一希望的是，在你眼里，我会显得更高大些，强壮些。

你所在的班上只有六个学生——四个穿黑色衣服的寄宿生和两个穿白色衣服的走读生。你是走读生，我们能够天天见面。多年后，你说，你记得我是怎样望着你的。休息时，女孩们开始闲聊，而你坐立不安。

1800年，巴黎警察局长规定，禁止女性穿裤子。

1800年，拿破仑执政，决定尽快编一部法典。

1800年，法兰西银行在巴黎创立。

1800年，我鼓起勇气问你，我能送你回家吗？

我还记得那些日子。你的唇，你修长的手指，你把我拉进怀里，双臂绕着我的腰。我感受你的手指如何自上而下，初次抚过我的背。你问我：两个人一起活到老，会是怎样？我告诉你：即使我不小心对你发了脾气，那也是我在爱你。

我为你戴上精心定制的项链，它纤巧地垂在你的胸前。小小的，自成一体的金色世界。圆形世界里还有一个小世界，它们紧密地融合在一起。我望着你，念出自创的诗句：合二为一，全世界都是美丽。你的眼睛里都是笑，你说，我想让全世界都看到。

很快，你成了一个怀抱婴儿的年轻女人。我们有了第一个儿子。你会在睡前给他读书，而我，带他去森林里，教他每一种草木的名字。

一天晚上，我梦见了你。梦中的我失了声，我喊你，喊啊喊，可你听不到。我从梦中惊醒，你搂住我，用唇擦去我额头上的汗水。“你一直在喊我的名字，别担心，我会一直在你身边。”

时间过得真快啊。最后那个夜晚，我告诉你，我还不想离开。然而河水终究要汇入大海，人总会消失在黑暗之中。你就在我的病床旁，握着我的手。我知道它像涂了蜡一样苍白，摸上去毫无质感，可你还是紧紧将它合在你的掌心，贴在你的面颊上。我再次看到了那个下午，你是那么轻快、明亮，踩着自行车，无忧无虑滑进我的生命。

2016年，上海·36岁

见到你的那一天，是我在上海的第一天。

上海的弄堂里充满了炒菜的香气。上海的马路上，自行车和摩托车组成混乱的车阵，穿来穿去，在汽车中见缝插针。上海的人行道上，卖炒面、馄饨的摊位就搭在手推车上。我沿着淮海路走，我喜欢那儿的林荫大道。我走进一间咖啡馆，却看到你坐在窗边，独自一人。那天你穿着白色棒针毛衣和牛仔褲，长长的头发扎成一束。你抬起头看了我一眼。你的双眼。光芒从那对瞳孔深处向我射来。我手拿一杯美式咖啡，自然而然在你对面的椅子上落座，“我可以坐在这里吗？”你笑了。你说你每天下午都来这里，但从未见过我。

“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……”“你见过我吗？”你脸上的皮肤不再像少女那样晶莹剔透，可我又一次死心塌地爱上了你的笑容。你那露出小小缺口门齿的笑。

“我见过你的眼睛。”“你来上海多久了？”“我今天才到。”

我们的脚在桌下碰上了。“你住哪儿？”“和你在一起。”于是你又笑了。

我们坐着聊天。杯子空了，时间过去了。我们什么都说。说自己，说过去。

你带我去黄浦江边，我们肩并肩地站在石栏前。夕阳西下，江面金光闪耀，有涟漪荡漾在你的眼眸里。你的一缕卷发垂下来，轻拂着我的手臂。你问我，是怎么找到你的。我不知道。我只知道，一定是你。我将永远地，一而再地，和你在一起。

身体记得。身体比大脑记得更多。

你向我完完全全打开自己，起初，我试探着触摸你，缓慢而迟疑，好像你是一块未知领地。我以为我已遗忘的柔情，再生了。你肌肤的味道，你柔软的双臂，你的长发。而你紧紧环抱住我，轻轻呢喃，这一切好像是个梦。

每天晚上，我都用胳膊拥抱着你入睡。刚开始的时候，手臂很快就会变得麻木。我仍然不愿抽出它，渐渐地，血液习惯了你的重量。周末，我们去公园散步，像任何一对年轻的情侣一样，背靠背看书。我们共同积攒起钱，买下属于我们的屋子。每一个房间，都被回忆填满。想想看，我们一起用掉那么多水，那么多沐浴乳，被我们彼此搓洗出泡沫，从我们身上流过。

你还记得，最初，我们长什么样，在我们刚刚认识的时候？

你还记得，我们如何谈起天地万物？

爱是永不止息。

你不会走远，你会等我。